

类号_____

努力实现公有制经济和市场经济的
结合——浅谈国有体制改革与实践

()

编印单位_____

材料时间 年 月 日

军事学院图书资料馆

一九 年 月 日

书	
号	

努力实现公有制经济与市场竞争的结合

——广东经济运行机制改革的基本实践

20世纪80年代，是广东经济建设的黄金时代。从1980年到1990年十年间，按可比价格计算，全省国内生产总值增长2.2倍，年均递增12.3%；国民收入增长了1.95倍，年均递增11.4%；社会商品零售总额增长了4.34倍，年均递增18.3%；工业总产值增长5.05倍，年均递增19.7%；外贸出口总额年均增长17%；财政收入年均增长12.5%。广东在国内的经济地位已由一个原来国家投资较少、基础十分薄弱的省份，上升为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之一，~~广东~~国内生产总值在全国所占的比重已从1980年的5.5%上升至1990年的8.5%；扣除中央返还的拨款外，广东财政口上交中央的收入已从1979年的8.53亿元增加至90年的53.4亿元，增长了5.26倍。与此同时，全省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等社会发展部门也有了长足的进步，人民生活水平有了较大提高，城镇职工家庭人均生活费收入增长了4.2倍，农民人均年收入增长了3.5倍。广东这一经济奇迹，在速度上完全不亚于“亚洲四小龙”在60年代初至70年代初的起飞时期；在意义上则更加深远得多：它以无可争辩的事实证明，~~坚持~~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的前提下，通过改革~~弊端~~，~~集中~~计划与市场、公有制



与市场竞争相结合，努力建立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经济运行机制，振兴经济，富民强国，是完全有可能的，走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是完全可以实现中国的现代化的。

广东是如何出现这一经济奇迹的？本文试图就十多年来广东经济运行机制转换的一些基本轨迹，作一些初步的回顾和分析。

一、改革的历程和主要内容

自1979年1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决定对广东实行“特殊政策、灵活措施”，让广东在对外开放中先走一步以来，广东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中央的路线和方针，围绕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对经济运行机制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探索。这些探索集中到一点，就是改变国家集中包揽过多的计划体制，不断扩大和完善市场调节的范围和形式；改造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塑造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竞争主体；改善政府宏观调控体制，建立持续、协调、稳定地发展经济的环境和秩序。围绕上述总的改革思路，10年多来，广东采取了以下主要的改革措施：

(一) 缩小国家指令性计划，扩大市场调节范围。

广东首先在农业生产流通领域，改革国家集中计划过多，管得太死的旧体制。1979年，率先改革农副

产品购销体制，规定完成了统购派购任务后的农副产品均可进入市场，实行市场调节。1980年，省政府又制定了放宽农副产品购销政策，搞活市场的十二条规定，将全省统派购的农副产品品种由118种减少为47种。1984年省委召开会议，提出要从八个方面解放思想，明确提出以发展生产力为标准，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1986年省委召开“理论务虚会”，进一步明确广东必须进一步缩小指令性计划管理的范围，扩大市场调节。到1989年，全省农产品中，只剩下国家定购内粮食、黄红烟和蚕丝仍实行指令性计划，甘蔗实行指导性计划，其余产品全部放开由市场调节，政府不再下达指令性的产销计划。1984年中央作出关于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来，广东在工业品产销计划体制方面，也逐步减少指令性计划，扩大指导性计划和市场调节比重。1991年全省在工业产品生产计划方面，下达指令性计划的品种(包括全国统配计划、省上调计划)仅有31种，实行指导性计划的有173种；完全由市场调节、企业根据市场需要自主安排生产的比重，以实现的工业总产值计算，已达90%以上。在物资供应方面，市场调节比重也大幅度上升。省计划部门列名分配的计划物资已从改革前250多种，减少为目前的20余种。日用工业品的产销，实行计划管理也由1978年的95种，减至1990年的8种。

(二) 分步推进价格改革，大力转变价格形成机制。

广东省在推进改革中体会到，建立计划与市场相结合的运行机制，其基础是要让整个经济运行充分发挥价值规律的作用，促进资源的合理配置；而价值规律充分起作用的条件，是必须形成等价交换的环境，这就需要逐步改革价格管理体制，转变价格形成机制，建立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价格体系。十多年来，广东省针对原来价格与价值严重背离，农产品价格购销倒挂以及地方和企业没有定价自主权等主要弊端，采取“放调结合，以放为主，放中有管，分步推进”的价格改革方针，逐步建立了大部分商品价格由市场竞争形成的新价格体制。在操作上是循序渐进的，具体做法是：

- 1、下放管理权限，把大部分商品的定价权下放给市县、业务主管部门和企业。经过分步改革，到1990年，除中央直管的商品价格外，由省物价部门管理、或审定价格的商品只剩下粮食、食盐、卷烟、电力、原油、煤炭、农药、内河长途运价等28种；实行差率管理的商品也只剩下30种。其余大多放给了市、县和业务主管部门分级管理，而且多数商品可根据生产成本和市场供求状况及时进行调整。

- 2、放开大部分农副产品和日用工业品价格，调整了一批生产资料价格，对计划内外的生产资料，多

数实行了双轨价格。自1979年以来，广东先后搞了三次大的价格改革与调整。第一次是1979年至1981年，除国家统一规定较大幅度调高粮食等主要农产品价格外，广东自行决定对统派购农产品实行超购加价、价外补贴，同时放开了70多种三类农产品价格，放开了小商品价格，调整了一批生产资料的计划定价，并对计划外日用工业品和生产资料价格允许浮动，议购议销。第二次是1985年至1987年，取消了农产品的统派购制度，对合同内粮油实行综合比例收购价，放开了生猪、蔬菜、水产品等副食品价格以及木材等山林作物价格，增加了合同定购粮食和糖蔗的价外补贴；同时放开了收音机等“老五件”和自行车等“七大件”在内的日用工业品价格，提高了石油、水泥、化肥等生产资料价格，把大部分进口商品改成了进口代理价。第三阶段是1988年至1990年，分两次大幅度地提高了国家定购粮食的收购价，提高了居民定量口粮价格，放开了食油和省内食糖的销售价格（上调中央的食糖执行国家定价），同时调整了城市居民用煤，公共交通收费等一批价格。1990年，全省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国家定价部分占11.7%，市场调节部分占88.3%。

3、逐步完善价格管理体制，探索了放中有管、活而不乱的新的管理机制。经过多年来的探索，目前我省价格管理上基本形成了适应商品经济发展的新的

管理机制，其主要特点有五：一是行政性收费从严，商品价格从宽；二是对生产和生活影响大的商品从严，一般消费品放宽；三是根据总量平衡情况，调整价格管理力度，供求平衡时，抓住时机采取放松或放开办法分步推进市场定价，供求失衡时，对一些重要商品实行限价管理和差率控制，抑制价格暴涨；四是根据流通区域大小，灵活掌握价格管理权限，对流通区域小的商品，虽然有的对居民生活影响较大（如蔬菜、鲜鱼、牛奶、服务性收费等），也把定价决策权交给市、县，实行分层管理，以分散价格改革的风险和财政负担，对流通区域大或影响面大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则由省统一管理；五是将价格改革造成的风险和负担，采取分级、分渠道负担的办法，随着居民收入提高，实行部分补偿原则，将部分暗补改为明补纳入职工收入，逐步减少财政补贴支出。

（三）培育和发展市场体系。

随着国家指令性计划的缩小和价格放开程度的扩大，大批商品进入市场调节。广东各级政府十分重视加强市场体系的建设，逐步推进各类市场的发育和成长。

1、大力加强市场设施建设，形成一批规模不等的商品流通中心。“七五”期间，为了适应城乡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解决工厂卖工业产品难、农民卖农

产品难的问题，全省各级政府先后投资10亿元（其中1989、1990两年投资5.58亿元）建设多层次的各类商品市场，五年间共新建综合市场106个，专业市场164个，小商品市场256个。到1990年底止，全省城乡共有贸易集市共3287个，比1980年增加了1396个。这些市场的建立大大活跃了城乡的商品流通，集市贸易额从1980年的22.7亿元增加至1990年的256.69亿元。商品零售网点建设规模与日俱增，从1980年平均每503人拥有一个网点，增加至1990年为平均每89人一个网点，饮食网点从平均3359人一个增加至平均每819人一个。从而在全省城乡建成了星罗棋布的商品流通网点，大大促进了商品流通。全省社会商品零售总额1990年已达132亿多元，比1980年增长了4.1倍。与此同时，各地还建立起一批专业批发市场，实行成行成市的大批量集中贸易。如顺德县乐从镇建立起集体经营为主的钢材市场，南海县西樵镇的布匹市场，乐从至龙江镇长达6公里的家俱市场，湛江、茂名的蔬菜北运市场，普宁县的服装、药材、海产品等十个专业市场，以及东莞麻涌的香蕉市场等。这些市场一头联系了企业或农民，一头联系着国内大批城市的销售网络，实行深购远销，分购联销，联购分销，批零兼营等多种形式，大大活跃了商品流通。其中如湛江、茂名的蔬菜批发市场，每年为当地农民推销各种瓜菜就

达4亿多元，有力地促进了农业的商品化生产。

1、积极发展各类要素市场，逐步培育市场体系。

经过十多年改革，我省除大力发展消费品市场以外，采取一系列改革措施，建立和培育了包括生产资料、资金、人才、劳动力、技术、信息、房地产以至企业产权在内的各种要素市场，逐步形成了发展商品经济所必需的市场体系。这方面的主要改革措施有：

一是改革劳动用工制度，对新招收工人，自1985年起全部采用了合同制，同时在部分企业试行了合理劳动组合，允许富余劳动力在劳动部门办的劳务市场自找职业；在部分市建立了特殊工种调剂市场，由劳动就业介绍机构中介，让企业和职工双向选择，调整就业渠道，发挥专长；在沿海地区与山区之间，由双方劳动部门介绍和组织下，实行山区劳务输出，安置到沿海地区就业。

二是改革金融体制。全省(不包括深圳市)建立起20个非银行的金融机构，成立了区域性股份制的商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发展了信托投资、债券投资、内部集资等多种新的资金融通形式；建立了广东金融中心及一批市级的资金横向拆借市场，初步开展了专业银行的贴现和人民银行的再贴现业务；建立了省和中心城市的不同层次共20个外汇调剂市场，开展外汇调剂业务；适当发展各类银行之间的业务交叉，增设

银行营业网点1000多个，逐步形成了专业银行之间的竞争；建立了证券市场，全省成立了证券公司6家、证券交易营业部等从事证券业务的机构39个，并在不少县级以下城镇设立了证券转让代办点300多个，形成了证券发行及流通网络。到1990年底累计发行了各类有价证券共275亿元，其中地方和企业债券66亿元，股票发行额2亿多元，在深圳试行建立了股票公开发行和上市的两级市场，建立了证券交易所。

三是改革土地使用制度，逐步建立房地产市场。在深圳首先实行了土地使用权有偿划拨、招标竞投的制度；在珠海初步形成了政府垄断国土的初次开发，按照规划对土地使用权实行有偿使用、以地养城的新的地产管理制度；通过住房制度改革和房地产开发体制的改革，逐步推进了城镇房地产的商品化。

四是建立了各级技术交易市场，实行科技成果有偿转让，举办技术交易会，以及允许科技机构、大专院校以科技成果等知识产权进行投资，与企业合股经营等，逐步推进技术成果商品化。其中今年全省技术商品的交易额就预计可突破3亿元，大批新的科研成果迅速转化成了生产力。

(四) 塑造市场主体，增强企业活力。

在推进计划与市场的结合方面，我省明确地把建立企业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

机制，让企业真正成为独立的商品生产者经营者，作为整个改革的中心环节，着力于建立竞争性的企业制度，把企业推向市场。十年来采取的主要改革措施有：

一是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发展多种经济成份，使国营企业提高竞争意识。经过十多年的改革开放，我省累计已实际利用了140多亿美元外资，其中利用外商直接投资78亿美元，至1990年末，在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三资”企业达12232家，占全国总数的48.1%，其中半数以上已开业投产；全省“三来一补”企业2万多家。同时发展了一批私营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这样就给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造成了一种面对竞争的局面，形成了压力。

二是深化全民企业的改革，扩大企业自主经营权，增强企业自我积累能力。全省从推广“清远经验”，实行超计划利润提成奖励，到普遍推行各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在一定程度上使企业享有了生产计划、物资购进、产品销售、内部分配、中层干部任免等项权力；同时给全省（不含特区）80家大中型企业赋予了自营出口的经营权力。这就为企业创造了根据市场变化自主确定产品方向的条件，增强了企业适应市场竞争的能力。

三是结合治理整顿，调整结构，初步引入了优胜劣汰的机制。一方面全省各级政府鼓励优势企业联合

或兼并弱小企业，组织起319家规模不一的各类企业集团，形成了如白云山、半球、万宝、中山威力以及省食品集团等一批在国内外市场都有名的大型企业集团；另一方面，逐步把一些产品不对路，长期亏损、本身已丧失东山再起能力的落后企业，采取关、停、并、转以至破产的办法加以淘汰。仅去年以来，广州市就兼并了100多家这样的企业；佛山市解散了整个铸造公司，把下属7个厂交由其他公司进行了兼并。

这项措施，目前正在各市逐步推进，这就为长期躺在国家身上吃大锅饭的国营企业，造成了一种危机感，增强了他们密切注视市场，不断提高本身应变能力、竞争能力、开发能力的机制。

(五) 改善政府宏观管理职能。

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必须彻底改变过去那种管得过细、过死的宏观管理办法，逐步转变政府的宏观管理职能。为此，广东省在改革中主要采取了以下对策：

1、下放经济管理权力，实行分层决策，分层调控。省政府先后多次制订文件，下放经济管理权限，赋予市、县以较大的经济决策自主权。例如，在全省普遍实行财政包干，并下放一定范围的所得税减免权，使市级政府能运用财政、税收杠杆体现产业政策，扶植重点企业，促进技术改造和结构调整；下放

资和固定资产投资的项目审批权，除明显长线、供过于求、国家限制的项目外，只要地方能在资金、能源、原材料等方面自求平衡，就给予市、县一定限额的项目审批权，从而提高办事效率；省对市实行分别核定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挂钩的比例，不再下达指令性的劳动力计划和工资总额计划，由各地根据经济发展水平和生产经营需要，自主安排。

2、政府集中主要财力，组织牵涉全省经济全局的重要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的建设。多年来，广东各级政府把国家投资主要用于改善基础设施，创造市场环境。自1980年至1990年十年间，全省用于电力投资80亿元，新增装机容量266万千瓦；用于公路、桥梁投资81.24亿元，建成一、二级公路1514公里，新建桥梁1300多座；新建、改造港口码头泊位192个；共建成一、二类口岸163个；增加电话装机130万门，相当于1978年的52倍。为增加基础设施投资，广东在宏观调控上采取了一系列相应措施，如实行新增电量与集资挂钩的办法，引导地方和企业购买电力建设债券，将资金吸引到电力发展上来；对省的干线公路，鼓励地方参与投资，给予一定年限的过路收费政策，等等。这些宏观政策，有力地促进了全省产业结构调整，大大加快了基础设施、基础产业的发展。

3、加强宏观管理部门的协调配合，灵活调整宏

观调控的力度，努力实现总量平衡。在不断扩大市场调节比重的新形势下，广东省各级政府在实践中逐步摸索了利用经济手段和行政手段互相配合，灵活地掌握调控力度的一系列新方法。例如：在物价调控方面，政府保持了一定的商品和物资储备，建立了“价格调节基金”，并在总量膨胀、物价上升严重时期，灵活运用最高限价、提价申报、差率控制等行政管理手段；一俟总量趋于平衡，物价下降时，又适时减少行政管理手段，扩大市场调节比重。又如，在固定资产投资方面，省政府先后制定了贯彻国家产业政策的实施细则和鼓励外商投资项目目录，引导投资方向。并在投资严重失控、楼堂馆所建设过多的情况下，实行了严禁新建楼堂馆所，以及新开工项目实行建设许可证制度，迅速制止了投资膨胀的局面。省政府还从1990年起建立了经济协调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召开一次经济走势分析和协调会议，针对全省经济的宏观走势，调整各项宏观政策。

二、广东经济运行机制的现状

经过12年来的改革，广东省经济运行机制已初步实现了向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转变，其主要特征是：国家宏观管理的职能大量采取了以经济、法律手段为主的间接调控方式，着力于经济环境的创造和基础设施

的改善；初步建立了各类商品和要素市场，企业的微观经济活动主要面向国内国外两个市场，受指令性的直接计划管理的生产经营活动已缩小到很少范围；企业之间的竞争机制、优胜劣汰的机制正在发育；以养老保险为核心的各项社会保障机制正在逐步建立和完善；广东与国际间的经济合作得到长足发展，外向型经济已占整个国民经济的重要地位。上述特征归纳成一点，就是广东的经济已经进入了以公有制为主体，以市场为基础，多种经济成份竞争共存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轨道。

(一)从所有制结构来看，全省工业领域共有全民所有制企业6886家，城镇集体企业7963家；乡镇企业1.23万家，“三资企业”10036家，私营企业12807家，城镇和农村个体工业31万家。1990年，全民和集体所有制工业实现的工业总产值合计占全省工业总产值的比重为64.19%；外资经营企业比重占2.43%；中外合营企业比重占5.6%；城镇与农村个体工业占5.67%；私营企业比重占1.32%；各种公有制经济与私人合营经济、全民与集体合营经济等，共占15.89%左右。这与改革开放以前几乎清一色是全民、集体企业相比，形成了一个多种经济成份竞争并存的局面，国营企业面临主要来自乡镇企业、外商投资企业的竞争压力，也引入了后者一些灵活的经营机制。在流通领域，国营

和合作商业受到的挑战和压力更大，它们在社会商品零售总额中的比重已降为5.6%左右；个体商业网点已达11.6万个，从业人员122万人，分别相当于全民和集体网点、职工人数的3.5倍和1.06倍。这种公有制经济比重相对缩小的格局，看来在改革开放初期，只要全民和集体企业的经营机制转变滞后就仍会持续一段时间。但是从整个社会经济来讲，多种经济成份并存发展收到了很大好处：一是补充了国家投资的不足，吸收了大量外资和民间资金；二是扩大了就业；三是活跃了市场，方便了群众生活；四是增加了国家税收收入，1990年全省涉外税收和来自私营个体工商户的税收分别已达11.9亿元和12.1亿元，分别占当年全省工商税收总额的9.0%和9.1%。

(二)从生产领域看，农业生产，实行指令性计划的只剩下三种，大部分已经放开让农民自主决定生产结构；从纯农业的产值构成看，计划调节与市场调节的比重已成为20%:80%。在工业生产，国家下达的指令性计划产品的总产值，已经降为只占整个工业总产值的不到10%。

(三)从流通领域看，农产品实行计划收购、计划定价的也只剩下三种，其余大部分已由市场调节；农产品的商品率已从1987年的43.2%上升为1990年的67.2%（其中禽畜产品的商品率已达80%以上）；全部农副产

品收购总额中，国家定价的比重已从1978年时的91.3%减为1990年的15.9%。日用工业品购销中，统购包销的计划产品已从1978年的95种降为1990年只剩下8种；市场调节的购销总额已占整个日用工业购销总额85%以上。生产资料市场方面，全省计划统配物资品种已缩减至原来的1/10；省计划分配的比重除燃料油(占57.26%)、煤炭(占48.8%)、烧碱(占34.8%)、钢材(占22.5%)以及国家分配的棉花以外，绝大部分生产资料已实行市场调节；实行计划价格的物资与市场价的差价总额已缩小为8亿多元，计划物资销售总额已只占县以上全民、集体物资企业物资销售额的4.06%，除少品种外，双轨价已逐步趋向一致。

(四)从金融领域看，随着横向拆借市场、证券市场的发育，以及各种形式的集资，社会资金供给出现了多元化的格局。改革11年，广东仅利用境外资金就达140多亿美元；国内贷款余额至今年10月底已达1967.51亿元；自1987至1991年上半年，国内横向拆借资金总额达1300多亿元；城镇居民储蓄存款余额已从1980年时的30.01亿元上升为今年10月底的1024.05亿元，增长了33倍。资金来源的多元化，使广东在“六·五”“七·五”两个五年计划期间固定资产投资迅猛增长，总额达1960.73亿元，其中全民企事业单位总投资也达1338.59亿元，分别相当于1980年前